

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二）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。

（三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根据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，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期的解锁条件均已满足。1 名激励对象的解锁条件已经成就，根据考核评级，获得相应的解锁比例进行解锁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锁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但尚未解锁的 2018 年股权激

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有关规定,由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原股权激励对象石龙、邹余林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在公司担任的全部职务,故上述激励对象已不符合激励条件。同意由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9,360 股,回购价格为 7.38 元/股。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审议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但尚未解锁的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》(公告编号:2020-00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1 月 2 日